

# 黑龙江省双丰林业局文件

双林发〔2017〕54号

签发人：邢晓光

---

## 关于双丰林业局 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情况自查自纠报告

伊春市教育局：

按照伊春市教育局、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关于开展财政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情况自查自纠工作实施方案〉（伊教联发〔2017〕14号）的通知》要求，双丰林业局对2012年至2017年财政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情况进行了自纠自查，现将自查自纠情况报告如下：

一、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落实情况

双丰林业局现有义务教育学校 2 所。其中，小学 1 所、初级中学 1 所。

**2012 年**，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当年收入 2086.3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30 万元；省财政补助收入 117.6 万元；专项拨款 428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0.7 万元。累计支出 174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9.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848.2 万元；办公费日常经费支出 155.4 万元；退休人员支出 385.3 万元）；项目支出 310.9 万元（其中：一小食堂维修 80 万元；一中庭院建设 50 万元；一中东大门改造及厕所建设 80 万元；设备购置 100.9 万元）。

**2013 年**，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收入 2064.2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30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收入 232.1 万元；市拨专项 293.9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8.2 万元。累计支出 187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3.3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936.7 万元；办公费日常经费支出 156.2 万元；退休人员工资 377.5 万元）；项目支出 396.3 万元（其中：一小抗震加固维修改造工程 80 万元；一小幼儿园改扩建工程 66 万元；一小教学楼维修改造工程 122.7 万元；一中一小排水管网改造工贸城 50 万元；设备购置 77.6 万元）。

**2014 年**，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当年收入 2328.2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30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收入 512.5 万元；市拨专项拨款 282 万元（其中设备项目规划资金数 28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4.2 万元。累计支出 25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3.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764.9 万元；办公费等日常经费支出 170.5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等对个人家庭补助 4.5 万元)；项目支出 560.8 万元(其中：用于一中采暖维修 23.1 万元；一小采暖工程 1 万元；一中轮滑场工程 30 万元；一小轮滑场 30 万元；一中篮球场 95 万元；一小学甬道维修 11.2 万元；一中维教学楼维修 80 万元；一中维修改造 11.6 万元；一小学维修改造 45.1 万元；一中操场维修 44.2 万元；一中防雷工程 10.3 万元；一小防雷工程 9.5 万元；设备购置 169.8 万元)。

2015 年，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当年收入 3188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30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收入 1367.4 万元；市拨专项拨款 221.5 万元(其中设备项目规划资金数 73 万元)；专项拨款 50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9.1 万元。累计支出 28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34.1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4960 万元；日常经费支出 215.4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等对个人家庭补助 18.7 万元)，项目支出 525 万元(其中：一中音体美教室改造 16 万元；一中物理化实验室改造 12 万元；一小音体美教师改造 13 万元；一中足球场 51 万元；一小足球场 47 万元；已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 5 万元；篮球场维修工程 14 万元；一中南教学楼维修工程 24 万元；一中暖气改造工程 5 万元；一中北教学楼维修工程 64 万元；一小学校舍改造工程 5 万元；一小学轮滑场硬化工程 50 万元；一小篮球场维修工程 9 万元；一小学南教学楼维修工程 22.7 万元；一小暖气维修工程 2 万元；一小学北教学楼工程 60.9 万元；一小学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19.5 万元；一小平房改造工程 2 万元；设备购

置 102.9 万元)。

2016 年，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当年收入 2762.3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30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收入 977.7 万元；市拨专项拨款 221.4 万元(其中设备项目规划资金数 40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7.7 万元。累计支出 276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52.7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2194.3 万元；日常经费支出 258.4 万元)，项目支出 309.6 万元(其中：一中教学楼维修 63.8 万元；一小多功能室舞蹈室维修 1.2 万元；一小二次给水供电安装 7.8 万元；一小教学楼维修工程 60.7；一中房屋维修工程 13 万元；一中消防系统维修 6 万元；一小消防工程及校内道路工程 11 万元；设备购置 146.1 万元)。

2017 年 1 月至 9 月末，双丰林业局教育经费当年收入 2646.3 万元，其中：天保补助收入 1509.6 万元；省级财政补助收入 930.3 万元；市拨专项拨款 195.2 万元；其他资金收入 11.2 万元。截止 2017 年 9 月末累计支出 228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22.9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907.6 万元；日常经费支出 50.5 万元；丧葬费、抚恤金等对个人家庭补助 4.3 万元)，项目支出 324.2 万元(其中：一中办公楼维修 61 万元；一小舞蹈室、音乐室维修 25.5 万元；一小小学办公楼维修 63 万元；一小平房教室维修 23.5 万元；一中监控维修工程 28 万元；一中操场维修工程 5.7 万元；一小监控维修工程 26.8 万元；一小操场维修 13.4 万元；设备购置 77.3 万元)。

## 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落实情况

**(一)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资助情况。** 我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寄宿生补助资金上级拨款 2012 年为 209,951.00 元, 2013 年为 179,775.00 元。我局严格按照资助政策全额发放给中小学贫困寄宿学生 513 人次。自 2014 年我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不属于寄宿制学校, 不再享受寄宿生补助政策。

**(二) 普通高中助学金资助情况。** 2012 年普通高中助学金发放 79500.00 元(其中上级拨款 57240.00 元, 林业局匹配 22260.00 元), 资助普通高中贫困生 106 人; 2013 年普通高中助学金发放 73500.00 元(其中上级拨款 52920.00 元, 林业局匹配 20580.00 元), 资助普通高中贫困生 998 人; 2014 年普通高中助学金发放 52500.00 元(其中上级拨款 37800.00 元, 林业局匹配 14700.00 元), 资助普通高中贫困生 54 人。因为自 2012 年秋季我局高中不再招生, 所以 2014 年高中学生毕业后, 我局不再有高中学生。

## 三、教育经费管理情况

我局没有地方教育转移支付资金, 在教育经费的管理上, 我局教育经费由林业局财政局统一管理, 每年年初都制定有教育经费财务拨款计划, 按计划进行经费的拨付使用, 教育局没有独立财政。

## 四、教育经费绩效情况

我局建立了完善的教育经费管理机制, 做到义务教育学校免除学生学杂费后教育投入不减, 并能根据教育发展需要及投入

资金，财政部门有专人负责教育经费管理，定期向有关领导汇报规划实施和项目进展情况，确保专款专用。保障了学校办学条件改善和硬件设施建设的完成。

特此报告。

黑龙江省双丰林业局

2017年12月5日